

当代大学生人文素质必修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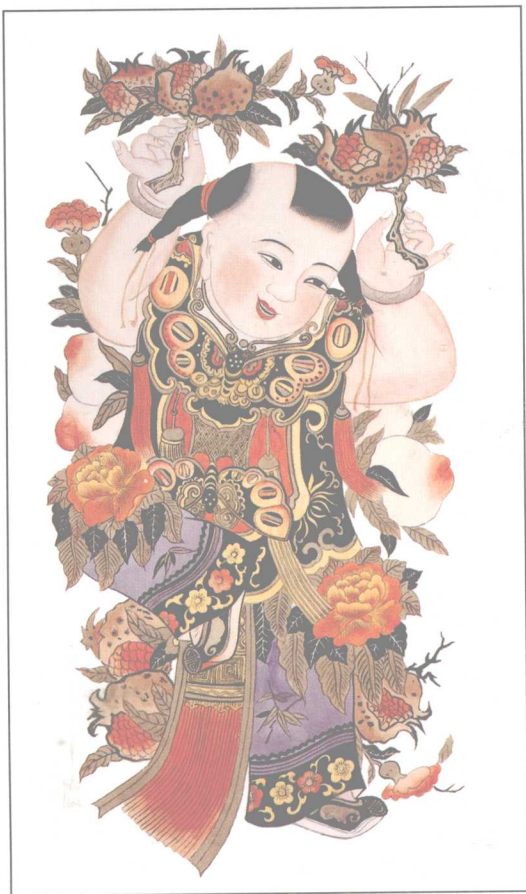
名 家 名 作 成 才 阶 梯

❖ 民俗文化构成我们每天生活的文化情境，并“内化”在我们每个人心中。

❖ 古人云：“过境先问俗”，民俗知识对于人们加深了解，强化交流有着无可比拟的巨大作用。

中国民俗学通识

著者◎赵杏根 陆湘怀



东南大学出版社

当代大学生人文素质必修课

中国民俗学通识

赵杏根 著
陆湘怀

东南大学出版社

·南京·

内 容 提 要

本书对民俗的概念、特征、功能等作了简明扼要的介绍;对民间信仰、节日风俗、社会组织民俗、人生礼仪等的研究,具体详明;讲解各种对联、请柬等民俗应用文的写作方法,深入浅出。全书内容丰富,资料翔实,实用价值较高。本书是一门大学“通识课”教材,既适宜于文科生,也适宜于理科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民俗学通识/赵杏根,陆湘怀著.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10. 12

ISBN 978-7-5641-2578-3

I. ①中… II. ①赵… ②陆… III. ①民俗学-中国 IV. ①K8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62965 号

中国民俗学通识(当代大学生人文素质必修课)

著 者:赵杏根 陆湘怀

出版发行:东南大学出版社

出 版 人:江建中

社 址:南京四牌楼 2 号 邮编 210096

电 话:(025)83793330 (025)83362442(传真)

网 址:<http://www.seupress.com>

电子邮件:press@seu.edu.cn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江苏兴化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00 mm×1 000 mm 1/16

印 张:18.50

字 数:332 千字

版 次: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41-2578-3

印 数:1~3 000 册

定 价:35.00 元

本社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向读者服务部联系。

电话(传真):025-83792328

关于“通识”和“中国民俗学通识”(代序)

所谓“通识”，就是“通常的知识”，也就是“常识”。不过，我们必须充分注意到，对不同的群体，“常识”的内容和层次是不同的。例如，对医务工作者来说是属于“常识”的内容和层次，对不具备医务背景的人来说，就未必是“常识”了。那么，作为大学生，应该具备什么样的“常识”呢？大体而言，大学为大学生开设的公共课，其基本任务，就是给大学生掌握应有的“常识”提供机会的，当然，同时也就为这些“常识”的范围和深度提供了一个基本的参照。

正因为我们指的是大学生群体的“常识”，所以，为了避免和对普通群体而言的“常识”相混淆，所以，我们就把此类“常识”称为“通识”。“通”还有“通晓”、“通达”的意思，因此，“通识”也就有了“通晓或者通达这一门学问的相关知识”的意思。一个人，于其专业以外某些学问的相关知识，到达了“通晓”或者“通达”的程度，在这个基础上，再进一步努力，在这些学问方面达到专业的程度，那么，此人就是“通才”了。

除了所学专业而外，大学生有没有必要掌握这些“通识”呢？我认为，很有必要。学科分类和社会分工越来越细密，专业方向越来越狭窄，覆盖面越来越小。从这个角度看，其他专业的“通识”，似乎没有非常直接或者直观的作用，因此，有些大学生对自己专业以外的知识不甚感兴趣。可是，客观事物之间广泛的、密切的联系，却不是学科分类或者社会分工能够切割的，专业的研究或者工作，仍然需要专业以外相关知识的支持。这样的支持，当然常常用具有相关知识背景的人员参与的方法来实现，可是，这无法完全弥补当事者缺乏这些知识所导致的不足。集体讨论无法代替个体思维。局部思维无法代替整体思维和发散性思维，而整体思维和发散性思维，如果仅仅具有局部的知识，恐怕是很难进行的。更何况，各种学问之间，其道理也多相通之处呢！例如，有了中国民俗学方面的足够知识，对从事文史哲等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确实有很大的帮助，有时甚至会让人有左右逢源的感觉，对此，我深有体会。当然，中国民俗学方面广博的知识，对社会、文化、管理等方面的工作，也肯定会有很大的帮助。总之，通识教育和通识学习，对提

高大学生的专业能力,也应该是有帮助的。

一方面是专业分工越来越细,专业的适应面越来越小,另一方面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劳动和人事制度的变革,人员的流动性越来越大,所学和所干之间的不确定性越来越大。因此,许多人从事的专业,未必就是大学期间所学专业。在更多的情况下,即使是同一个岗位,其工作内容对专业能力的要求,也会有变化。这就要求人们具备不止一种专业的能力,至少是比较宽泛的专业能力,以在竞争激烈的社会谋取生存和发展的空间。某个笑话中那个“只会看左眼毛病”的眼科医生,就难以找到自己生存和发展的广阔空间。如果一个人对某一专业的知识有较多的掌握,达到了我们所说的“通识”的程度,那么,他于这一专业,就能比较容易地成为专业人士。这是大学生必须学好通识课的一个比较切实的理由。

对专业人士来说,专业远远不是他们生活的全部。他们专业以外的生活质量,也和他们专业以外的知识深广与否有密切的关系。例如,他们也会旅游,也会欣赏各种艺术,也会参加其他的活动。如果他们相关专业的知识不足,怎么能让这些活动实现其应有的价值呢?这是大学生必须学好通识课的又一个理由。

我们这本教材,是作为大学选修课“中国民俗学”的教材,既适宜于文科生,也适宜于理科生,是一门大学“通识”课的教材,目的在于拓宽选修者的知识面,提高选修者的相关文化修养与文化技能。因此,该教材与作为民俗学专业核心课程的民俗学教材是不同的。

本书对“民俗”的理解,与通行的理解有所不同。我们认为,民俗,作为民间文化,应该包括民间的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是民间的百科知识,范围非常广阔,内容非常丰富。但是,实际上,作为一门通识课,不可能讲得面面俱到,也没有必要讲得面面俱到,必须有所选择。

我们选择的原则是:重实用。

本书的“实用”主要体现在这样几个方面:

一是旨在切实地提高学生理解、分析、评论民间文化现象的能力。因此,本书所选择的民间文化内容,尽可能是当代社会中存在的,而且其影响还是比较大的某些部分。也有些部分,尽管它们本身已经不再流行于社会,但它们的影响深远,还以别的形式表现着。对它们的研究与介绍,有助于我们对今天某些文化现象和文化心理的理解与分析。例如,本书对民间信仰的研究,就是基于这样的认识。

二是旨在切实地提高学生在民间文化方面的有关技能。例如,婚丧喜庆之类典礼上的某些文字,还有春联等,大学生总应该能大体解释它们的意思吧,特别是文科生,最好还要有撰写这些应用文字的能力。本书第九章“民俗应用文”,就是为此而作。

三是旨在为开发食品、工艺品、旅游业等提供大量的资料。本书引用的文献资料非常丰富,且有意地向这方面努力,尽可能地多提供些对开发食品、工艺品、旅游业等有用的资料或资料线索。学生毕业后从事与这些方面有关的工作时,可以随时翻书找到这些资料。

四是旨在移风易俗。民俗也要改革,传承良俗,抛弃陋俗。但民俗改革不能乱改,乱改不是改得更糟,就是难以成功。怎么改呢?那首先要了解某些民俗的来龙去脉,了解相关的文化生态和文化心理,因势利导,这样才容易成功。本书也为此作了努力,某些部分也有比较明确的导向。

五是旨在为对外交流服务。对外文化交流,我们用什么去和人家交流?莎士比亚?巴尔扎克?康德?席勒?那都是人家的,我们虽然也知道,也有研究,但恐怕都远不如原汁原味的中国文化更能让我们显示交流的雄厚资本,而民俗文化正是中国文化中的重要部分,且往往是大多数外国友人最感兴趣的部分。交流还有个语言问题。在与国际友人交流时,中国民俗中的许多名词,一时很难翻译成英语。因此,本书对这一类词语,以附录的形式(“常用中国民俗术语英译参考表”)加上英语翻译,有的不一定非常贴切,只是给读者作参考。文化比较有助于文化交流,因此,本书也在合适的部分,以注释的形式,适当加进一些西方和美国等地民俗的内容,以资比较,同时也是为了扩大学生的视野和思维领域。本书所引用西方和美国等地民俗资料,国内一般不大容易找到。这些资料,是赵杏根先后在英国爱丁堡大学当博士后和在美国阿帕拉契亚州立大学当客座教授时所收集的或是在那两个时期亲身经历的。

一个合格的大学毕业生,他的知识结构,应该是完整的。学校教务部门设计的课程安排,就体现出这样的完整性。一门通识课,最好能尽可能地避免与专业课重复的内容,尽可能地弥补专业课所未及而对学生来说比较重要的部分。就本课程言之,例如,中文专业的写作课教师,不大可能讲民俗应用文的写作。哲学课的老师、文化思想史课的老师,不大可能讲宗教神灵信仰和俗神信仰的来龙去脉。社会学课的老师,一般也不会在姓氏、名字、称谓、亲族、宗族等内容上花很多的时间。艺术课的老师,也不会系统地讲

象征物。讲公共关系学的老师,大约也不会讲很多人生礼仪的内容。那些重要的节日风俗,好像没有哪门课会系统地讲。至于国外的一些风俗,外国文化课的老师会感到课时很少、内容很多而来不及讲……这些,作为一个大学毕业生应该具有的文化修养和文化技能,凡是在“民俗”这个框架中的,本书就选择作为重要内容阐述,当然也是作为该课程的重要内容讲授。

作为一门通识课,“中国民俗学”课程的课时是不多的,远不足以讲完本书。因此,教师可以选择某些部分作详细的讲授,其余的部分作简略的讲授或让学生自学。

欢迎各位专家、读者来信指导。

作 者
2010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民俗、民俗学的概念	(1)
一、民俗	(1)
二、民俗学	(2)
第二节 民俗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	(4)
一、民俗学的研究对象	(4)
二、民俗学的研究方法	(7)
第三节 民俗的特征	(10)
一、传播性与区域性	(10)
二、传承性与变异性	(12)
三、民间性和共通性	(13)
第四节 民俗的形成、流变与消亡	(14)
一、经济原因	(14)
二、政治原因	(14)
三、宗教原因	(16)
第五节 民俗的社会功能	(18)
一、凝聚功能	(18)
二、历史功能	(19)
三、教育功能	(19)
四、实用功能	(19)
五、娱乐功能	(20)
第二章 佛教神灵	(22)
第一节 诸佛	(22)
一、竖三世诸佛	(22)

二、横三世诸佛	(26)
第二节 诸菩萨	(27)
第三节 天王与阎王	(36)
一、天王	(36)
二、阎王	(38)
第四节 罗汉与和合	(40)
一、罗汉	(40)
二、和合	(43)
 第三章 本土宗教神灵(上)	(45)
第一节 天帝、雷神与文昌	(45)
一、天帝	(45)
二、雷神	(46)
三、文昌	(47)
第二节 土地之神	(49)
一、社神	(49)
二、后土	(52)
第三节 山岳之神	(55)
第四节 水神	(60)
一、四海之神	(60)
二、天后	(62)
三、四渎之神	(64)
第五节 历史人物之神	(71)
 第四章 本土宗教神灵(下)	(79)
第一节 城市之神:城隍	(79)
第二节 家庭之神:门神、灶神与财神	(82)
一、门神	(82)
二、钟馗	(84)
三、灶神	(86)
四、财神	(89)
第三节 神仙:以八仙为例	(92)

第五章 民间信仰的方式	(103)
第一节 民间象征物	(103)
一、龙	(103)
二、虎	(105)
三、狮子	(105)
四、象	(106)
五、麒麟	(106)
六、鹿	(107)
七、猴子	(107)
八、羊	(109)
九、蝙蝠	(109)
十、乌龟	(109)
十一、鲤鱼	(109)
十二、凤凰	(110)
十三、鹤	(110)
十四、喜鹊	(110)
十五、鸳鸯	(111)
十六、燕	(111)
十七、鸿雁	(111)
十八、比翼鸟	(111)
十九、鹭鸶	(112)
二十、白头翁	(112)
二十一、公鸡	(112)
二十二、岁寒三友、四君子、五清	(113)
二十三、桂	(113)
二十四、红豆	(113)
二十五、梧桐	(113)
二十六、枣	(113)
二十七、栗	(114)
二十八、桃	(114)
二十九、石榴	(114)
三十、莲花	(114)

三十一、牡丹	(114)
三十二、水仙	(115)
三十三、万年青	(115)
三十四、葫芦	(115)
三十五、面条	(115)
三十六、糕	(115)
三十七、玉或玉制品	(115)
三十八、指环	(116)
第二节 巫术	(116)
一、音介巫术	(117)
二、形介巫术	(117)
三、触介巫术	(118)
四、属介巫术	(118)
五、意介巫术	(118)
第三节 符咒	(119)
一、符	(119)
二、咒	(119)
第四节 命相	(121)
第五节 占卜	(126)
一、自来之兆	(126)
二、求来之兆	(132)
第六节 谶语、口采与语讳	(132)
一、谶语	(132)
二、口采与语讳	(134)
第七节 祭祀与驱除	(134)
一、祭祀	(134)
二、驱除	(136)
 第六章 民间节日风俗	 (139)
第一节 春季节日风俗	(139)
一、春季节日风俗概览	(139)
二、重要的节日风俗	(141)

第二节 夏季节日风俗	(154)
一、夏季节日风俗概览	(154)
二、重要的节日风俗	(155)
第三节 秋季节日风俗	(161)
一、秋季节日风俗概览	(161)
二、重要的节日风俗	(163)
第四节 冬季节日风俗	(169)
一、冬季节日风俗概览	(169)
二、重要的节日风俗	(171)
 第七章 社会组织民俗	(174)
第一节 婚姻	(174)
一、婚姻释义	(174)
二、婚姻的形式	(174)
第二节 离婚与改嫁	(181)
第三节 家庭	(185)
一、家庭的概念和职能	(185)
二、家庭成员间的基本关系	(186)
三、避讳	(190)
第四节 亲族	(191)
一、亲族的范围	(191)
二、亲族的称谓	(192)
第五节 宗族	(193)
一、宗族姓氏	(194)
二、姓氏的变更	(201)
三、祖宗	(203)
四、族产	(204)
五、家谱	(204)
第六节 余论:村落和其他	(206)
一、村落的类型	(206)
二、结义	(206)
三、帮会	(207)

四、职业集团	(207)
五、互助团体	(207)
第八章 人生礼仪	(209)
第一节 诞生礼	(209)
第二节 成年礼	(220)
第三节 结婚礼	(222)
第四节 祝寿礼	(231)
第五节 丧葬礼	(233)
第九章 民俗应用文	(242)
第一节 对联写法概要	(242)
一、平仄知识	(242)
二、五字联和七字联的平仄句式	(243)
三、音步知识	(246)
四、结构知识	(247)
五、嵌字格对联诸形式	(248)
六、对联与诗歌	(248)
第二节 几种常用对联的写法	(249)
一、春联的写法	(249)
二、婚礼对联的写法	(250)
三、寿联的写法	(252)
四、挽联的写法	(254)
第三节 请柬的写法	(259)
一、诞生礼请柬	(259)
二、婚礼请柬	(260)
三、祝寿礼请柬	(262)
四、其他	(263)
第四节 其他民俗应用文	(264)
一、送礼帖	(264)
二、寿幛	(265)
三、挽幛	(266)

四、讣告	(267)
第五节 赘语:书信写作	(272)
一、信封的格式	(272)
二、抬头	(272)
三、提称语	(273)
四、祝词	(274)
五、写信人署名	(274)
六、启禀词	(275)
七、日期	(275)
八、书面语言中常用的自称己方的称谓与对对方的称谓	(275)
附录 常用中国民俗术语英译参考表	(276)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民俗、民俗学的概念

一、民俗

民俗一词,在我国古已有之,如:

故君民者,章好以示民俗。(《礼记·缙衣》)

古之欲正世调天下者,必先观国政,料事务,察民俗。(《管子·正世》)

入境,观其民俗。(《荀子·强国》)

国贫而民俗淫侈,民俗淫侈则衣食之业绝。(《韩非子·解老》)

楚民俗,好庠^①车。(《史记·孙叔敖传》)

变民风,化民俗。(《汉书·董仲舒传》)

民俗既迁,风气亦随。(韩愈《朱文公校昌黎先生文集》卷九《送窦从事序》)

其上下政令之便否,土风民俗之所安,皆所习知。(欧阳修《欧阳文忠公文集》之《外制集》卷二《陇城县制》)

岁时游咏,顺民俗之乐。(欧阳修《欧阳文忠公文集》之《内制集》卷二)

方今士人名节不立,民俗礼义不修。(欧阳修《欧阳文忠公文集》之《奏议》卷十四《荐张立之状》)

^① 庠:读音“卑”,低矮。

这些所谓“民俗”者,或指民间的一种精神状态或价值取向,相当于“民风”,民间生活(包括民间文化生活)中体现的一种风气,属于“形而上”的范畴,也就是一种抽象的概念或感觉;或指民间节日、礼仪、祭祀等民间活动本身,那就是“形而下”的了,是实实在在的活动;或二者兼而有之。当然,民俗这“形而上”和“形而下”这两个意思,事实上是常交融在一起的。

“风俗”一词,也常指“形而上”的民间风气,如“风俗善顺”、“风俗刚猛”、“风俗浇薄”、“风俗轻勇”、“风俗暴急”、“风俗淳质”等,但指“形而下”的民间生活(包括文化生活)时,则比“民俗”一词,来得明确。后汉应劭《风俗通义序》所说“风俗”是指各地不同的生活状态。该书所写,基本上都是与俗文化有关的内容,且都是属于“形而下”的具体的文化现象。酈道元《水经注》常引用《地理风俗记》和《陈留^①风俗传》二书,此二书都以“风俗”名,而所记载的,除了山川地理外,还有生活状态等文化现象。唐玄奘《大唐西域记·序》云:“同类风俗,略举条贯,异政殊制,随地别叙。印度风俗,语在后记。”并多次云某国“土宜风俗”同某国。此“风俗”,也是指生活状态等现象。唐人陈鸿《长恨歌传》云:“秋七月,牵牛织女相见之夕,秦人风俗,是夜张锦绣,陈饮食,树瓜华,焚香于庭,号为乞巧。”白居易《白氏长庆集》卷十一《郡中春宴因赠诸客》云他“一旦奉优诏,万里牧远人”,出为地方官,其地百姓“蕉草席铺座,藤枝酒注樽。中庭无平地,高下随所陈。蛮鼓声坎坎,巴女舞蹲蹲。使君居上头,掩口语众宾:勿笑风俗陋,勿欺官府贫”。这两条材料中的“风俗”,就是指具体的文化活动的。

二、民俗学

“民俗学”一词,作为一学科门类概念,则于近代由国外传入。

1846年8月22日《雅典娜神庙》(The Athenaeum)杂志第982期,发表英国民俗学会创始人之一、考古学家汤姆斯(William John Thoms)以安布罗斯·默顿(Ambrose Merton)为笔名写的信,信中作者创为“Folk-lore”一词,提议用它代替“民间古俗”等词(见阿兰·邓迪思编,陈建宪、彭海斌译《世界民俗学》)。“Folk”作为形容词,它的意思是“民间的”,作为名词,它的意思是“大众”、“老百姓”、“芸芸众生”、“老乡”、“乡下人”、“普通人”等。“Lore”是名词,词典上释为“学问”、“知识”,似乎失之宽泛。例如,高深的学

^① 陈留:地名,今属开封县。

问,我国古代关于经史子集的学问,现代数理化的学问,就不能称为“Lore”。“Lore”应该是“学问”、“知识”中的一类,是口耳相传的那一类学问或知识。老祖母给小孙女讲故事,小孙女自己成了老祖母,再给她的小孙女讲故事,这些故事,就属于“Lore”的范围。老婆婆教新媳妇怎样摆供桌上祭祀祖先的酒菜,新媳妇自己成了老婆婆,就教她的新媳妇怎样干这些事,这些事,也属于“Lore”的范围。“Lore”应该包括民间的生活习惯在内的所有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于是,“Folk-lore”有“民众的知识”、“民间的智慧”、“民间传说”、“民间旧传”等译名,后来通行的翻译就是“民俗”。也许,此词翻译成“乡巴佬的学问”更容易让人理解。此词还有另一个概念,这就是“研究乡巴佬的学问的学问”,也就是我们所说的“民俗学”。前一个“学问”是“乡巴佬”口耳相传的“学问”,后一个“学问”是指以“乡巴佬”口耳相传的“学问”作为研究对象的学术门类。“Folk-lore”的这两个含义,在我们中文中分得很清楚,一是“民俗”,一是“民俗学”,不会混淆,但在英文中没有区别,容易引起混淆,因此,有人提出,用“Folkloristics”表示“民俗学”,这样就不会混淆了。

在汤姆斯提出这个概念之前,英国学者对古老的民间风俗习惯的研究就已经很重视,但对它们的称呼却不尽相同,有“大众古俗(Popular Antiquities)”,“平民古俗(Antiquitates Vulgares)”,“民间传统(Tradition Populaire)”,“民间文学(Popular Literature)”等等。汤姆斯提出这新名词后,此名词很快得到英国学术界的承认和运用。1878年,英国伦敦成立“Folk-lore Society”(民俗学会)即用“Folk-lore”命名,是为世界上第一个民俗学学术机构。约至19世纪末,欧美学术界先后接受了“folklore”这一学术学科名称。

“民俗学”这一学科概念传入我国,与日本有关。书目文献出版社1986年6月出版的张紫晨编《民俗学演讲集》所载王汝澜《日本民俗学发展概述》、辽宁大学出版社1985年8月出版的乌丙安《中国民俗学》、巴蜀书社1995年出版的王文宝《中国民俗学史》各有记述,现根据这三书的记述,综合叙述如下:

1886年,东京大学理学部的坪井正五郎等成立“东京人类学会”,并创办《人类学杂志》。这个学会的宗旨是研究土俗,其杂志上发表的资料和研究成果,内容也正是民间的文化,包括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不久,坪井正五郎留学英国,研究人类学,当然肯定很快就知道了“Folk-lore”这个新名词。1890年,坪井在《伦敦通信》中提出,土俗学等于民俗学。19世纪末,英